

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二代健保改革，本部原提出以家戶總所得方式計收保險費，嗣因改革幅度甚大，社會各界無法達成共識，最終未能修法通過，爰在秉持二代健保擴大計費基礎、提升負擔公平之精神下，維持既有計費方式，另將尚未納入投保金額之高額獎金、兼職薪資所得、執行業務收入、股利所得、利息所得、租金收入等，增列為計費基礎，收取補充保險費，使費基不再侷限於經常性薪資所得，涵蓋綜合所得之範圍由原先之 6 成擴大至 9 成以上，自 102 年實施新制以來，已逐漸步入軌道，健保財務已相對穩定，並有效提升保險費負擔公平性。
- 二、全民健保保費截至 104 年 8 月底累計結餘 2,085 億元，約為 4.69 個月保險給付支出，短期財務尚稱穩定，除因新增補充保險費之外，政府因負擔法定下限 36% 規範，額外挹注 1 千多億元，也是目前安全準備額度較高的重要因素。安全準備有其法定用途，係用於填補未來健保財務之短絀，有助於長期健保財務之穩健，不可能挪用到其他用途；依據健保署推估，現行費率可在 105 年以前維持當年收支平衡，但因人口老化等因素，中長期仍會面臨財務壓力，自 106 年起之當年收支即可能產生逆差，累計安全準備將逐年急遽下降，近期如調降費率，對安全準備恐產生立即性衝擊，未來勢必面臨調升費率之壓力。
- 三、二代健保施行後，每年保險費率依法應先由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審議，再由本部就審議結果提出最適方案報請行政院核定，目前各項法定程序已持續進行中，最終方案會以民眾整體福祉及永續經營為主要考量。在健保財務制度改革方面，本部正結合專家學者積極研議中，在此期間並將持續蒐集各界對於二代健保之重大反映事項，併未來長期制度規劃方案整體考量。無論最終採取何種計費制度，均會在確保財源穩定及提升負擔公平性之原則下進行。

（七）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臺新住民已逾 50 萬人，成為臺灣地區第 5 大族群，政府政策方向必須善用所有的資源與能量，其中包括新住民之子所可能創造的機會。在我們溫暖接納並培育新住民之子同時，也期望他們為我國的成長揭開一個全新的世界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3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814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5-241）

許委員就在臺新住民已逾 50 萬人，超越了原住民，成為臺灣地區第 5 大族群，政府正確的政策方向，需要全體民眾的支持響應，才能產生最大效益，為國家長足發展，必須善用所有的資源與能量，其中包括新住民之子所可能創造的機會。在我們溫暖接納並培育新住民之子同時，也期望他們為我國的成長揭開一個全新的世界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 一、臺灣近年來因婚姻移入的新住民持續穩定成長，人數在今（104）年已逾 50 萬人，也代表超過 50 萬個新住民家庭在臺深根發展，而新住民家庭需求多元，同時也面對許多困難挑戰，如語言、文化及生活適應等。政府透過跨部會合作，推動各項工作，並加強培力新住民二代，使其成為臺灣發展的重要助力。

二、本部相關推動工作如下：

(一)成立「行政院新住民事務協調會報」：政府為因應婚姻移入人口發展需求，建構友善多元文化社會，並統整各項資源運用，以厚植國家人力資本優勢，布局國際接軌，於 104 年 6 月成立「行政院新住民事務協調會報」，由本部移民署擔任幕僚單位，每 3 個月召開會議，以研議精進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等重要工作，據以研訂新住民切合所需的政策。

(二)設置「新住民發展基金」（原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

1. 為推動整體外籍（含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服務，有效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特設置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自 94 年度起分 10 年，每年籌措新臺幣（以下同）3 億元，共 30 億元，以加強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工作。
2. 為擴大照顧並培力在臺新住民，於 104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新住民事務協調會報第 1 次會議決議將本基金轉型更名為「新住民發展基金」，並擴大基金規模為維持每年 10 億元水平，並依新住民家庭生活週期及在臺需要修正補助方向。
3. 補助用途：
 - (1)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 (2)辦理新住民家庭學習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推廣及相關宣導計畫。
 - (3)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 (4)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社區計畫。

(三)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1. 本部與教育部自 101 至 103 學年度（101 年 3 月至 104 年 7 月止）共同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3 年中程計畫，藉跨部會與跨域合作，使多元族群和諧共處的觀念從小扎根，落實新住民輔導網絡及強化家庭功能。
2. 推動方式：
 - (1)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擇轄內小學新移民子女人數超過 100 名或超過十分之一比例者列為新住民重點學校。
 - (2)在新住民重點學校辦理多元活動、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新住民母語學習及家庭關懷訪視等。
3. 執行成效：101 至 103 學年度（101 年 8 月至 104 年 7 月）補助新住民重點學校 1,060 校次，統計 101 年 8 月至 104 年 7 月止，策略聯盟校數 958 校次，辦理 2 萬 7,913 場次相關多元文化活動，家庭關懷訪視 5 萬 6,738 戶，共計 160 萬 3,663 人次參與，並發掘潛在需要協助個案，提供轉介服務至相關專業單位協助。
4. 質化成果：
 - (1)跨部及跨域整合公私結合資源，增進施政及經費執行效益：結合教育部、本部、學校、社區及民間團體共同協力推動，帶動社會支持，增進施政及執行效益。
 - (2)推動新住民母語納入十二年國教課綱，多元文化教育納入家庭教育法：有關新住民

母語學習，教育部將於 107 學年度納入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並研議另增列預算經費，以向下扎根培育國際多語人才；而多元文化教育於 102 年納入家庭教育法，促進臺灣社會增加多元文化的了解，增進跨國婚姻家人關係及家庭功能，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展能機會，發揮新住民母語優勢。

(3) 培育新住民多元發展空間，提升國家競爭力：透過辦理系列多元文化活動，給予新住民及其子女多項展能機會，提升其自信心；另辦理新住民母語學習課程，鼓勵國人及新住民子女從小學習東南亞語，培育國際人才，並促進族群和諧相處。

(4) 增進全民多元文化理解與尊重，建構友善多元社會：透過各類媒體宣導，使認識尊重多元文化氛圍的種子從小扎根，並從個人、家庭及學校面向，擴及社區至整個社會，學習尊重多元、欣賞差異。

(四) 推動新住民及其二代培力相關計畫：

1. 辦理新住民母語教學人才培訓計畫：為發揮新住民母語優勢，培育其成為專業母語人才，厚植國家人力資源，由本部移民署委託辦理年度新住民母語教學人才培訓計畫。
2. 新住民及其子女築夢計畫：為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完成夢想，並藉由築夢過程與成果分享，增進多元文化理解、尊重與交流，104 年共選出 23 組獲獎名單，並將獲獎者的築夢過程進行拍攝及編輯成圓夢成果冊與大家分享。
3. 新住民二代青年人才培力計畫：為使新住民二代青年成為拓展新興市場國際人才，辦理培力研習營，課程內容包括東南亞就業市場及願景說明及職涯規劃，並針對欲投入職場之新住民子女，安排企業見（實）習，於 104 年 7 月 21 日至 24 日舉辦，計 27 人參與，以鼓勵其發揮自身優勢，增加自信心，奠定前進東南亞國協國家之利基。
4. 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計畫：提供清寒及優秀之新住民及其子女獎助學金，以適時關懷協助及獎勵，104 年共 7,643 人申請，獲獎者計 2,676 人，核發金額計 999 萬 8,000 元，。
5. 新住民二代培力（海外）試辦計畫：由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及學校老師組成，於暑假返回母國體驗當地生活並學習母語，返國後經驗分享，透過廣宣管道，提升國人尊重多元文化、欣賞差異觀念，本計畫共選出 33 組家庭組、11 組親師組，計 99 人於今（104）年暑假展開海外培力，提升多元文化認同。

(五) 辦理多元文化影音、媒體宣導：

1. 製作多元文化宣導短片及辦理紀錄片、微電影徵選活動：為宣示政府保障移民人權、重視移民照顧輔導，以及尊重並倡導多元文化精神，製作新住民照顧輔導及尊重多元文化宣導短片，並辦理新住民紀錄片及微電影徵選活動。
2. 製作新住民資訊宣導電視及新移民全球新聞網：透過媒體協助新住民適應在臺灣的生活，鼓勵所有的新住民保留其原生文化，展現臺灣新的多元文化的核心價值。
3. 製播「臺灣是我家」節目：委託 TVBS 製作的「臺灣是我家」用鏡頭紀錄每一位新移民的精采人生，並讓國人認識理解不同文化差異，建構尊重多元社會。

三、綜上，本部將持續推動相關照顧與培力措施，讓新住民及其二代充分發揮自身多元文化及多語的力量，培力自己，也培力下一代，共同營造臺灣成為友善的多元環境。

（八）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建議將貨幣政策由「適度寬鬆」轉為「寬鬆」，以緩和通縮疑慮、增進出口能量、提振經濟景氣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3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810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5-203）

許淑華委員就亞銀報告警告台灣陷入通縮，建議貨幣政策由適度寬鬆轉為寬鬆，緩和通縮疑慮，提振景氣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中央銀行查復如下：

一、通貨緊縮係指整體物價水準（CPI）呈普遍且持續性下滑現象。國際貨幣基金（IMF）與國際清算銀行（BIS）對通貨緊縮之定義為 CPI 年增率持續 2 年呈現負數。

二、本年前 8 個月 CPI 年增率為負數，仍不致構成通貨緊縮

（一）本年前 8 個月 CPI 年增率為負數，主因油、電及燃氣等能源價格大跌所致，不含蔬果及能源之核心 CPI 則溫和上漲。同時，9 月 CPI 年增率已轉為正數。

（二）本年各月 CPI 370 個查價項目群中，漲價的商品項數多於跌價商品，顯示物價並未普遍走低；加上主要機構預測台灣明年 CPI 年增率將回升轉正，尚不致構成通貨緊縮。

三、央行採行寬鬆貨幣政策，充分支應經濟活動所需資金

（一）面對當前景氣不振，各國多採寬鬆貨幣政策加以激勵。因應國內景氣下滑，在通膨無虞下，央行透過公開市場操作，調節市場資金，提供有利經濟發展的寬鬆貨幣環境，1 至 8 月銀行放款與投資年增率為 4.61%，貨幣總計數 M2 平均年增率為 6.36%，皆高於主計總處對本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 1.56%，可充分支應經濟活動所需資金。

（二）由於銀行可貸資金充裕，加上景氣復甦不如預期，資金需求不強，近期市場長短期利率下滑，有助企業籌資。

（三）央行考量當前及未來物價展望穩定，以及負的產出缺口擴大，本年 9 月調降貼放利率半碼，以期增加總需求（即對消費、投資及出口均有助益），促進經濟成長。

四、由於貨幣政策從實施到效果的顯現約落後一年，在資金寬鬆情況下，財政政策重啟經濟動能的效果較大，而且當季即能顯現。寬鬆貨幣政策需要搭配擴張性財政政策，才能達成總體經濟的穩定。政府已計劃明年度採行擴張性財政政策，加強提振景氣效果。

五、未來央行仍將密切注意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採行妥適的貨幣政策，以達成維持物價與金融穩定，並協助經濟成長之法定經營目標。

（九）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臺灣出口疲弱、中國大陸紅色供應鏈崛起及產業轉型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3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8102 號）